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謝志輝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389
電子信箱：01040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富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300749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3007493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銓敘部函以，關於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第17條第6項
所定，具原住民身分公務人員自願退休年齡55歲之規定，
業經民國113年3月28日考試院第13屆第180次會議決議仍
予維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3年4月26日部退三字第
113569136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電子檔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新竹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
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人事處



人事室 113/04/30 09:19



1130002175

有附件